

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鲁政土字 Q〔2023〕159 号

关于莒南县 2023 年第 54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莒南县 2023 年第 54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莒南政土呈字〔2023〕35 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7.0372	0.8575	0.1005		7.1377
	国有					
	总计	7.0372	0.8575	0.1005		7.1377
	土地所属	莒南县十字路街道吉隆花园东社区、吉隆花园西社区。				
批复意见	同意将莒南县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同时征收上列建设用地，总计土地 7.1377 公顷。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14 日					
主送	临沂市人民政府					
抄送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税务局，莒南县人民政府。					